

2019 年第一期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为保证“19 贵阳经开债 01”(债券简称)(债券代码:1980152)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及部分本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贵阳经济开发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2019 年第一期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3. 债券简称:19 贵阳经开债 01

4. 债券代码:1980152

5. 发行总额:人民币 11.5 亿元

6.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7.5%

7.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7 年,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本期债券从第 3 个计息年度开始偿还本金,第 3 至第 7 个年度分别按照本金总额 20%的比例均摊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5 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8. 付息日:2020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4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9. 分期偿还本金兑付日:2024 年 4 月 30 日

二、本次还本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设置的还本付息条款如下：“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本期债券从第 3 个计息年度开始偿还本金，第 3 至第 7 个年度分别按照本金总额 20%的比例均摊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5 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故本次本金偿还比例 20%，还本采用减少面值（本金值/百元面额）的方式办理债券提前兑付。

三、付息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四、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 发行人：贵阳经济开发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郭建

联系电话：0851-83830199

2. 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原名：东方花旗

证券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娜伽

联系方式: 021-23153582

3. 托管机构: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登记结算部

联系电话: 李紫菡 010-88170759, 张赢 010-88170229

五、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 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
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贵阳经济开发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7日

